

##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 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2024年度拟与关联方——重庆圣安电子有限公司发生总额不超过35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董事胡云平、李韵、胡欣睿作为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表决通过。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本次年度关联交易预计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 预计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年度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重庆圣安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点火器配件	参照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340	42.64	152.56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建筑物	重庆圣安电子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建筑物	参照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10	2.25	9.01
合计				350	44.89	161.57

##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重庆圣安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点火器配件	152.56	350.00	10.06%	-56.41%	2023年4月27日披露的《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3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产生差异主要是受公司及关联方业务发展情况、市场及客户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2023年度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决策程序合法，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圣安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扬

注册资本：50万人民币

住所：重庆市九龙坡区含谷镇含金路

主营业务：制造、销售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塑料制品、橡胶制品，销售五金、交电、电线电缆、摩托车配件。（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需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2023年12月31日	216.34	15.06
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2023年度	157.26	-9.62

##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重庆圣安电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胡扬，系公司董事长胡云平兄长之子，胡扬持有重庆圣安电子有限公司80%的股份，因此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 3、履约能力分析

重庆圣安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长期原材料供应商，该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正常，公司资信良好，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定价原则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系日常经营需要，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协议的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将由双方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一）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

关联人拥有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源和渠道优势。公司日常经营中在同等市场条件下与其发生业务往来，通过该等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及通过专业

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故上述关联交易必要且持续。

## （二）交易的公允性

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交易行为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以达到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目的。公司的关联交易没有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三）交易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公司业务模式导致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必要且持续，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五、审议程序

###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审议意见如下：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均在公允的交易基础上协商确定，价格公平合理，遵循市场公平交易原则，且均已履行了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中规定的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亦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

###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董事胡云平、李韵、胡欣睿作为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亦经过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3、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